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華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8009**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2014年8月19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香港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2000年3月31日

保薦人名稱：不適用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
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石彥民先生
邱恩明先生
查劍平先生
季鵬先生

非執行董事：
齊玥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子冲先生
胡嘉浩先生
岳來群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所持權益 概約百分比
Active Dynamic Limited	受控制的權益（附註）	635,300,500	33.33%
李月華	受控制的權益（附註）	635,300,500	33.33%
Galaxy Sky Investments Limited	受控制的權益（附註）	635,300,500	33.33%
Kingston Capital Asia Limited	受控制的權益（附註）	635,300,500	33.33%
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的權益（附註）	635,300,500	33.33%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	635,300,500	33.33%

附註：

合共 635,300,500 股股份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根據包銷協議包銷的最多 635,300,500 股包銷股份。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由 Galaxy Sky Investments Limited 全資擁有，而 Galaxy Sky Investments Limited 由 Kingston Capital Asia Limited 全資擁有。Kingston Capital Asia Limited 由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則由 Active Dynamic Limited 擁有 42.90% 權益。李月華女士擁有 Active Dynamic Limited 100% 的權益。

在本交易所創業板或
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
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3 月 31 日

註冊地址：

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信德中心西座 22 樓 2207 室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信德中心西座 22 樓 2207 室

網址（如適用）：

<http://www.chinese-energy.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

核數師：

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B. 業務

該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該集團主要業務為提供管理服務、投資於金融及投資產品及提供技術顧問及市場諮詢服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1,270,601,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20,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無

D. 權證

證券代號：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不適用

屆滿日：不適用

行使價：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適用

E. 其他證券**可換股債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無

F.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已簽署)

石彥民先生

(已簽署)

邱恩明先生

(已簽署)

查劍平先生

(已簽署)

季鵬先生

(已簽署)

齊玥女士

(已簽署)

林子冲先生

(已簽署)

胡嘉浩先生

(已簽署)

岳來群先生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該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2 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本。
-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